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19-临 004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1月7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2019年1月14日上午10:30分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公司董事会成员在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对审议事项逐项进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经过与会董事认真逐项审议,表决通过如下事项:

1、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现行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具体变更内容如下: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账款按组合,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迹象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执行时间为从公司前次定期报告披露后的第一个会计期间开始,即自2018年10月1日起执行。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报告期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内部关联企业间发生的应收款项由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变更为,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迹象的,不计提坏账准备。采用未来适用法。	合并资产负债表:无影响; 合并利润表:无影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期末其他应收款增加103,325,277.94元; 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15,498,791.69元; 期末未分配利润增加87,826,486.25元; 母公司利润表: 本期资产减值损失减少103,325,277.94元; 本期营业利润增加103,325,277.94元; 本期所得税费用增加15,498,791.69元; 本期净利润增加87,826,486.25元。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仅对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其他科目未产生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对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因此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是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和调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变更会计估计后,能够使公司财务报告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细请见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2019-临007)。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公司拟终止转让新疆立业天富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终止向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新疆立业天富能源有限公司股权。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终止向控股股东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公司持有的新疆立业天富能源有限公司39.39%的股权,是由于转让过程中各方无法达成一致意见,致使转让进展缓慢,至今尚未完成。公司将通过清算注销方式回收投资款项,保障了公司的权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故同意上述事项。

详细请见公司《关于终止转让新疆立业天富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2019-临008)。

此项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赵磊、刘伟、陈军民、程伟东回避了表决。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公司拟注销新疆立业天富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注销新疆立业天富能源有限公司。

鉴于新疆立业天富能源有限公司长期未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将对新疆立业天富能源有限公司进行注销清算,回收投资款项。

详细请见公司《关于终止转让新疆立业天富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2019-临008)。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关于预计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在市场价格不发生较大变动以及公司关联交易业务范围不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2019年度公司预计向关联方采购各种原材料不超过46,550万元,向关联人销售各种产品不超过9,450万元,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不超过152,500万元,向关联人提供劳务不超过30,400万元,日常向关联方租赁房屋及车辆金额不超过3,400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已事先全面了解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预计的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各项交易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体现公平交易、协商一致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平,没有损害公司利益以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关联交易决策和表决程序合法,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的要求。

详细请见公司《关于预计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2019-临009)。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赵磊、刘伟、陈军民、程伟东回避了表决。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关于公司2019年度计划新增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9年度为控股股东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及信托贷款等各类借款事项提供担保,新增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此担保事项的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2020年度新增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计划之日止。

详细请见公司《关于预计2019年度新增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公告》(2019-临010)。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关于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

详细请见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9-临006)。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19-临 005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1月7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监事,2019年1月14日上午10:30分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在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对审议事项逐项进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经过与会监事认真逐项审议,表决通过如下事项:

1、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现行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具体变更内容如下: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将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账款按组合,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迹象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执行时间为从公司前次定期报告披露后的第一个会计期间开始,即自2018年10月1日起执行。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报告期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内部关联企业间发生的应收款项由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变更为,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迹象的,不计提坏账准备。采用未来适用法。	合并资产负债表:无影响; 合并利润表:无影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期末其他应收款增加103,325,277.94元; 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15,498,791.69元; 期末未分配利润增加87,826,486.25元; 母公司利润表: 本期资产减值损失减少103,325,277.94元; 本期营业利润增加103,325,277.94元; 本期所得税费用增加15,498,791.69元; 本期净利润增加87,826,486.25元。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仅对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其他科目未产生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对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因此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是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和调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变更会计估计后,能够使公司财务报告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细请见公司《关于预计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2019-临009)。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赵磊、刘伟、陈军民、程伟东回避了表决。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关于公司2019年度计划新增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9年度为控股股东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及信托贷款等各类借款事项提供新增担保的计划,新增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此担保事项的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2020年度新增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计划之日止。

详细请见公司《关于预计2019年度新增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公告》(2019-临010)。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关于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

详细请见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9-临006)。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19-临 006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1月3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1月30日 11点0分

召开地点: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1月30日

至2019年1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预计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19年度计划新增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2019年1月14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会议决议于2019年1月15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天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09	天富能源	2019/1/2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股东请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股东代理人另需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代理人请持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明、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加盖法人公章的授权委托书,于2019年1月29日上午10:30-13:30、下午16:00-18:30到新疆石河子市北一东路2号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取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2、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六、其他事项

登记地址:新疆石河子市北一东路2号9层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832002

联系电话:0993-2901128

传真:0993-2904371

联系人:谢炜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4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1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预计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9年度计划新增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19-临 007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2018年12月31日合并口径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及2018年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将增加公司2018年12月31日母公司资产总额87,826,486.25元,增加公司2018年12月31日母公司所有者权益87,826,486.25元,增加公司2018年度母公司净利润87,826,486.25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1、会计估计变更日期

从前次定期报告披露后的第一个会计期间开始执行,即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18年10月1日起执行。

2、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2018年10月,公司因业务需要对组织架构进行了调整,将公司下属分公司南热电厂2×330MW火电机组的资产,整体置入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富能源售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富售电”),形成合并范围内公司对天富售电的应收款约13亿元。按照公司原会计估计政策——余额百分比法(计提比例为6%),需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约0.78亿元,对公司个别母公司财务报表造成重大影响。实际上,天富售电经营状况良好,基本无减值风险。

同时公司对重要子公司的资金统一管控,除未正常经营的子公司外,其他子公司内部往来款基本无资金回收风险。与其他不同风险性质的往来款统一按照余额的6%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公允反映合并范围内单位往来款的回收情况。按照原会计估计政策,个别报表计提减值减少会计利润,在合并报表后此项减少的会计利润又予以加回,可能造成报表使用者的误解。

因此,公司拟将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单独作为一个组合,对每项往来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未发生减值,不计提坏账准备;如发生减值,则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3、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估计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前,公司将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账款按组合,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6%)。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公司将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迹象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主要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会计估计变更的对报告期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内部关联企业间发生的应收款项由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变更为,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迹象的,不计提坏账准备。采用未来适用法。	合并资产负债表:无影响; 合并利润表:无影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期末其他应收款增加103,325,277.94元; 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15,498,791.69元; 期末未分配利润增加87,826,486.25元; 母公司利润表: 本期资产减值损失减少103,325,277.94元; 本期营业利润增加103,325,277.94元; 本期所得税费用增加15,498,791.69元; 本期净利润增加87,826,486.25元。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仅对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其他科目未产生影响。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是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和调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变更会计估计后,能够使公司财务报告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

2、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估计,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本次变更会计估计后,能够使公司财务报告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19-临 008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12月18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了《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转让公司参股子公司新疆立业天富能源有限公司39.3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临135),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集团”)转让公司持有的新疆立业天富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业天富”)39.39%股权,转让价格待审计后确定。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立业天富的股份。

截止目前,上述转让工作尚未完成。公司于2019年1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终止转让新疆立业天富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和《关于公司拟注销新疆立业天富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向天富集团转让立业天富股权,并对立业天富进行清算注销。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终止向控股股东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公司持有的新疆立业天富能源有限公司39.39%的股权,是由于转让过程中各方无法达成一致意见,致使转让进展缓慢,至今尚未完成。公司将通过清算注销方式回收投资款项,保障了公司的权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上述事项。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向天富集团转让立业天富股权,并对立业天富进行主要清算是公司对部分常年亏损或无实际经营的子公司持续开展清理工作的一部分。注销清算完成后,公司将收回投资款项,集中用于主业发展。

备查文件

1.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19-临 009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预计的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预计的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各项交易定价结算办法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体现公平交易、协商一致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平,没有损害公司利益以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不会对日常发生关联交易有所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9年1月14日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在关联交易业务范围不发生较大变动的前提下,对公司2019年累计发生的同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了合理预计。关联董事赵磊先生、刘伟先生、程伟东先生、陈军民先生等4人依法回避了此项议案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预计的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各项交易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体现公平交易、协商一致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平,没有损害公司利益以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关联交易决策和表决程序合法,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的要求。因此,我们同意公司预计的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实际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所属关联企业	58,400.00	25,582.39
	小计	58,400.00	25,582.39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所属关联企业	4,100.00	3,087.25
	小计	4,100.00	3,087.25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所属关联企业	31,000.00	887.83
	小计	31,000.00	887.8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所属关联企业	129,520.00	102,624.13
	小计	129,520.00	102,624.13
关联租赁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所属关联企业	950.00	502.92
	小计	950.00	502.92
保险代收代付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所属关联企业	950.00	24.34
	小计	950.00	24.34
合计		224,920.00	132,708.86

以上数据均未经审计,具体以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数据为准。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新疆天富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700.00	3,363.85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所属关联企业	400.00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300.00	
	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17,800.00	9,009.30
	石河子立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	2,601.76
	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50.00	1,173.36
	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	3,000.00	26.16
	小计	33,650.00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新疆天富南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3,900.00	1,760.58
	新疆天富小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	2,298.14
	小计	12,900.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新疆天富南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89.20
	新疆天富小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	230.56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所属关联企业	300.00	101.36
	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50.00	250.46
	新疆天富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00.00	1988.28
	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	5,200.00	315.13
	小计	9,450.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新疆天富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4.00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所属关联企业	8,500.00	533.66
	新疆天富南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7.26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石河子市天富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300.00	
	新疆天富电力设备维护有限公司	300.00	
	新疆天富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4,200.00	87.64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	155.27
	新疆天富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	3,400.00	
	小计	30,40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所属关联企业	100.00	22.17
	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5,000.00	87,141.23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	2,538.17
	石河子市天富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1,800.00	1,502.76
	新疆天富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3,236.78
	新疆天富电力设备维护有限公司	1,400.00	526.33
	新疆天富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200.00	7,678.86
	小计	152,500.00	
关联租赁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	0.00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	54.77
	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278.63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300.00	169.52
	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300.00	0.00
	小计	3,400.00	
合计		242,300.00	

以上数据均未经审计,具体以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所披露的数据为准。

二、关联方介绍

1、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天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我公司股份473,725,740股,占总股本的41.14%,是我公司的控股股东,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法定代表人刘伟,注册资本人民币174,137.81万元,经营范围:职业技能培训、电力能源资产运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园林绿化、劳务派遣。

2、新疆天富南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富南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山煤矿”)是公司控股股东天富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法定代表人崔德勤,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经营范围:煤炭销售;矿山技术服务;矿山援救服务;花卉、水果、蔬菜种植与销售;家禽、牲畜的饲养及销售;物业管理;机电设备维修、租赁;房屋租赁。

3、新疆天富小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富小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小沟矿业”)是公司控股股东天富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法定代表人王文学,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万元,经营范围:煤炭开采销售;机电设备维修、租赁;组织管理服务和安全标准化服务。

4、石河子立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石河子立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立城建材”)是公司控股股东天富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法定代表人游新民,注册资本人民币2,282.76万元,经营范围:商品混凝土、混凝土制品、混凝土构件的生产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混凝土生产技术咨询服务;货物专用运输(罐式容器(危险化学品及易燃易爆品除外))。税务代理服务;建筑工程质量检测。

5、石河子市天富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石河子市天富电力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力设计”)为公司控股股东天富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法定代表人石国萍,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经营范围为:送、变电工程设计(以资质证书为准);电力设计技术咨询;工程预、决算。

6、新疆天富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富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信息”)为公司控股股东天富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法定代表人李泽贵,注册资本人民币2,500万元,经营范围为:网络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电力建设项目、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的开发;高新技术的引进、开发、推广。办公设备、计算机软硬件、通信设备、电子设备的销售。网络服务;有线电视维护。热控设备、计算机工业控制系统销售及其集成,安装调试。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和发布。

7、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易通”)为公司控股股东天富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法定代表人赵荣江,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经营范围为: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建筑材料、钢材、铜材、铝材、锌锭、铸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煤炭、焦炭、日用百货、汽车配件、润滑油的批发和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的批发、零售、蔬菜、保健食品、图书音像制品、文体用品、针织纺品、化妆品、五金产品、装饰材料、工艺品、化肥、汽车(二手车交易除外)、环卫设备、农业机械的销售;货运代理,货物装卸、搬运服务;企业管理服务;仓储服务(危险化学品除外);物流信息、货运信息、商务信息咨询;房屋、场地租赁;矿产品、石油制品、原料油(危险化学品和易燃易爆物品除外)、石油沥青、重油、石油焦、石蜡、皮棉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开展边境小额贸易业务。

8、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服务”)为公司控股股东天富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法定代表人宋强,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经营范围为:工业区、生活区物业管理服务,公寓楼的管理服务,餐饮管理,房屋维修,小区绿化,小区道路维修,市政养护服务,家政服务,苗圃、花卉、树木的种植与培育,房屋租赁,物流配送,园林景观设计与施工,农副产品销售,绿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路灯安装,金属结构件制作,电梯维护,装饰装修工程,打字复印,广告制作,汽车租赁。机械设备租赁、车辆业务代理服务、汽车维修服务、汽车装饰服务;汽车、汽车配件、机械设备及配件的销售;保温材料的生产及销售;日用百货、文化办公用品、预包装食品及散装食品的批发、零售,卷烟零售。水果、蔬菜、生鲜肉、禽蛋、水产品的销售;房地产中介服务。

9、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房产”)为公司控股股东天富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法定代表人刘婷,注册资本人民币5,800万元,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销售,建筑机械设备租赁,物业管理、维修,建材的销售,房屋及场地的出租。

10、新疆天富电力设备维护有限公司

新疆天富电力设备维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力维护”)为公司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全资子公司现代服务的控股子公司,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法定代表人宋强,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经营范围为:发电设备、输变电设备、电力线路、仪器仪表的维护、维修、改造、试验及技术研发服务;电力设备的销售;电力工程施工、安装;机械、电力设备技改服务;电厂脱硫、脱硝、除尘设备的运营维护及环保技术研发服务;电梯、空调、起重机、消防及安防设备的维修、维护;电器设备、热网管道、阀门的维修;电力技术咨询、转让和技术服务,建筑工程机械租赁。

11、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

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众水务”)为公司控股股东天富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认定泽众水务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泽众水务法定代表人陈海婴,注册资本人民币22,652.6万元,经营范围为:生活饮用水;城镇供水、排水、污水处理;管道工程施工;管道配件、水表及配件的销售。

12、新疆天富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富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养老”)为公司控股股东天富集团的参股子公司,公司认定天富养老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法定代表人何赟煊,注册资本人民币20,200万元,经营范围为:养老机构的设计、经营、管理、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养老产业的信息咨询及培训;养老行业的信息管理软件开发设计;食品、饮料加工及销售;康复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的设计、加工、销售;物业管理;房屋及场地的租赁;信息技术研发;网络工程设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销售;家用电器及机电设备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电子产品、日用百货、办公用品、家具、文化用品、水果、蔬菜、家禽、生鲜肉、禽蛋、饲料、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五金的销售(针织用互联网从事上述商品的销售);网上贸易代理;代居民收水电费及其他费用;票务代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师周、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金融信息除外);广告设计、代理、制作及发布;知识产权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汽车租赁;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保健食品、图书、音响制品的销售;针织纺品、化妆品、装饰材料、汽车配件、润滑油、体育用品、钟表、眼镜、玩具、陶瓷制品、珠宝首饰、橡胶制品、塑料制品的批发兼零售。

13、新